

嘉義縣水上鄉公所 函

地址：60851嘉義縣水上鄉水上村正義路
141號

承辦人：江嘉慶

電話：05-2682406#145

傳真：05-2684260

電子信箱：anj1314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古坑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嘉水鄉民字第10900098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506200A_1090009854A00_ATTCH1.pdf、
376506200A_1090009854A00_ATTCH2.pdf、376506200A_1090009854A00_ATTCH3.
pdf、376506200A_1090009854A00_ATTCH4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所增（修）訂「嘉義縣水上鄉公墓管理自治條例」
第四條之一、第六條部分條文公告、令、修正條文對照表
及全部條文各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規定暨嘉義縣水上鄉民代表會第十
九屆第三次定期大會決議通過（109年6月3日嘉水鄉代字第
1090000347號函）辦理。

二、旨揭「嘉義縣水上鄉公墓管理自治條例」，惠請嘉義縣政
府同意備查。

正本：嘉義縣政府、全國各公所（嘉義縣水上鄉公所除外）

副本：嘉義縣水上鄉民代表會、本所民政課

